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征集“东莞优品”检验检测机构的通知

各技术机构：

根据“东莞优品”评价认定工作需要，我局拟征集新一批检验检测机构，服务申报产品检测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时间

自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9 日。

二、申请条件

- 在本省内依法注册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；
- 应具备《2026 年“东莞优品”评价认定产品目录》（附件 1）所列产品类别 1 个或多个产品的检验检测资质（CMA、CNAS 等），能够独立出具产品检测报告；
- 近两年来无严重违法违规行为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有意向申请的检验检测机构请于 5 月 9 日前将申请表（附件 1）盖章扫描件及相关佐证材料（可参考附件 3 提供）扫描件发送至市市场监管局质量发展科邮箱（dgzlfz@163.com）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本次只接受新申请的检验检测机构，往年已加入的“东莞优品”检验检测机构不用重复提交资料。

联系人：金树，联系电话：23109797。

附件：1.2026年“东莞优品”评价认定产品目录

2.“东莞优品”检验检测机构申请表

3.佐证材料参考清单

4.往年已加入的“东莞优品”检验检测机构名单

